

#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文件

北碚府发〔2022〕30号

---

##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施家梁镇施家梁村、狮子村 村庄规划的批复

施家梁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报请审批施家梁镇施家梁村、狮子村村庄规划成果的请示》（施家梁府文〔2022〕5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《北碚区施家梁镇施家梁村、狮子村村庄规划》，划定永久基本农田34公顷（其中施家梁村11.26公顷、狮子村22.74公顷），耕地不得低于上位规划的耕地保有量48.75公顷（其中施

家梁村 12.66 公顷、狮子村 36.09 公顷)，村集体建设用地不得突破上位规划的村集体建设用地规模 28.22 公顷(其中施家梁村 6.75 公顷、狮子村 21.47 公顷)。

村庄规划一经批准不得随意修改，确需调整的，经研究论证后，须按程序报经批准。

此复。



---

抄送：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。

---

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4月2日印发

---